

辽宁人民出版社

唐宋八大家散文

广选·新注·集评

苏

洵

卷

前 言

苏洵，字明允，眉州（今四川眉山）人。生于北宋真宗大中祥符二年（1009），卒于英宗治平三年（1066），享年58岁。

苏洵祖籍赵州栾城（今河北栾城县），其远祖苏味道，在武则天执政时曾任凤阁侍郎，因获罪而贬官眉州，后有一个儿子在此定居，繁衍下来，至苏洵已有二百多年的历史。

苏洵生长在一个达观豪爽的较为富裕的农家，其父苏序乐善好施，通达世故，淡泊名利，热情豪爽。苏序平时生活简朴，善于交友，乐于助人，丰年储粮，遇灾荒之年便开仓拯救族人乡亲，日后也不思回报，因此在乡里颇有名望。苏序自己虽然并不热衷于功名利禄，但仍希望三个儿子走科举入仕的道路，因此为他们创造了良好的学习环境，“门前万竿竹，堂上四库书”。天圣二年（1024），苏序的第二个儿子苏涣得中进士，这在边鄙的眉州影响很大。对于这样的荣耀，苏序自然内心很欢喜，但他并不是趾高气扬，而是很简单地迎接封诰。这时苏洵已经16岁，二哥的成功，激起了他对功名的渴望。

苏洵从小对句读文章、声律之学并不感兴趣，但作为求取功名富贵的敲门砖，仍不得不学它。他“为人聪明，智辩过人”，但对学习却不遂刻意厉行，以古人自期，而视与

己同列者皆不胜己，则遂为可矣”。作为家庭的幼子，他从小便深受宠爱，再加上父亲豁达的性格，对他并不严加管教，所以苏洵声称自己“少不喜学”、“少不知书”。

天圣二年，苏涣进士及第，苏洵希望能得到二哥同样的荣耀，于是他参加天圣五年的进士考试，却名落孙山。落榜后，苏洵回家与四川大富豪程文应的女儿结了婚。程氏知书达礼，温柔贤淑，娘家几代为官，自然希望苏洵走科举取仕的道路。苏洵只是埋怨当时考试制度不合理，自视清高，放弃学业，交结一批任性豪爽的朋友，沉溺于游山玩水之中。自然界的山光水色，激起他对祖国的眷恋之情，也陶冶了他的情怀。他在《忆山送人》中写下这样的诗句“少年喜奇迹，落拓鞍马间”，“山川看不厌，浩然遂忘还”。

景祐元年（1034），仁宗发了一道诏旨，给多次参加进士考试却未及第的考生以取得进士头衔的机会。苏洵可能于景祐二年得到消息，受到鼓舞，下决心发愤读书，这一年苏洵正好27岁。欧阳修在《苏明允墓志铭》中说苏洵“年二十七始大发愤，谢其素所往来少年，闭户读书为文辞”。这就是历代传为美谈的鞭策后学青年奋发的“苏老泉二十七岁始发愤”读书的佳话。景祐四年，他入京参加宝元元年（1038）的贡举，再不中。又举茂才异等，也不中。苏洵认为自己落榜的原因是文章不合考官的意，回家后，尽取古人之文而读之，始觉其出言用意与己大异。“由是尽烧曩时所作文，而兀然端坐，终日以读之者七八年”。庆历年间，范仲淹等人推行新政，改革吏治，这对那些科举落第，入仕无门，而又很有才华的士子来说，无疑是个极大的鼓舞。苏洵于庆历五年（1045）再次进京，准备参加次年朝廷举行的制

策举人考试。当他兴致勃勃地来到京城，推行仅一年多的庆历新政已经夭折，革新派受到打击，范仲淹、富弼、韩琦、杜衍等相继罢官，欧阳修、余靖、蔡襄等人也被贬逐京师，于是“诏策告罢”，他的希望又一次落空。但是这次进京，使他目睹了改革派所受到的沉重打击，对朝廷内部的情况有了深刻的了解，对朝政的腐败看得更加清楚了。

苏洵郁郁寡欢地离开京城，开始南游。他先登庐山，观赏了庐山瀑布的壮丽景色，随后去虔州拜访钟裴，游览了虔州的名胜古迹。他本想继续南行，走遍楚越旧地，了解少数民族的情况。由于得到父亲逝世的消息，含悲返蜀。

安葬父亲后，苏洵陷入深深的思索之中，今后将往何处去？他认真清理了自己的思想。宋朝的科举制度，窒息人才，埋没人才，如继续走科举仕进这条道路，就要埋头钻研声律记问之学，凭苏洵的才华，将来定会功成名就。但这实在违背苏洵的本意，他内心一直认为声律记问之学“不足为学也”，所以决心放弃科举仕进的道路，认真研究古代的文化学术思想，寻求治国的道理。他在《上韩丞相书》中说：“及长，知取士之难，遂绝意于功名，而自托于学术。”庆历新政的失败和屡试不中的打击，使苏洵思想上发生了质的飞跃，他决心放弃功名富贵，埋头钻研学术文章，走寻求经邦济世良策的艰难路程。这是苏洵人生的转折点，直至逝世，他再也没有参加朝廷的科举考试。

苏洵从决心“绝意于功名”，直到嘉祐元年（1056），约十年时间，没有离开家，潜心于政治、军事、学术研究，写出许多针砭时弊，提出救治办法的优秀政论文，系统地提出了涉及政治、军事、经济、文化等各个领域的革新主张，形成了他的基本政治观点。他一生中主要作品都是在这一时期

完成的，如《几策》、《衡论》、《权书》、《洪范论》、《史论》等。

苏洵自己虽然已经绝意于功名，仍然希望两个儿子走科举取仕的道路以求取功名富贵。所以这一段时间，他除了自己写作外，把很大精力放在培养和教育两个儿子身上。苏洵由于少年时代就讨厌声律之学，所以在科举取仕的路途上屡遭挫折，走着一条艰难曲折的路。他接受自己的教训，严格训练两个儿子，让他们从小就学通声律之学，以顺利通过朝廷的科举考试。但苏洵认为声律之学只是一块敲门砖，实在不能经邦济世，所以鼓励他们不满足于声律学问，学习古文，读孟、韩文，通读经史百家之书，并教育他们“士生于世，治气养心，无恶于身。推是以施之人，不为苟生；不幸不用，犹当以其所知，著之翰墨，使人有闻焉”。父子三人经常在一起探讨古今成败得失的经验教训。在苏洵的精心指导下，两个儿子迅速地成熟起来。

苏洵经过七八年的刻苦学习，颇有所得，学业有成。此时朝廷又起用庆历新政失败后被罢官的欧阳修、文彦博、富弼、韩琦等人，苏洵非常高兴，“以为道既已成，而果将有以发之也”。至和元年（1054），张方平以侍讲学士知益州，给苏洵的发展提供了时机。张方平有奇才，曾被仁宗皇帝破格提拔任用，在朝廷有较高威望。张方平到四川后，就注意访问贤才。有人向他推荐苏洵，说他“隐居以求其志，行义以达其道”。次年，张方平荐举苏洵的消息传到苏洵耳里，他写了《上张益州书》，对张方平的荐举表示感谢，随后带上苏轼到成都拜见了张方平，并献上他所著的《几策》、《权书》、《衡论》等文章。张方平待之以礼，二人谈得很投机，“论古今治乱及一时人物，皆不谋而合”。张方平读了苏洵的

文章，称赞道：“左丘明《国语》，司马迁善叙事，贾谊之明王道，君兼之矣！”张方平很欣赏苏洵的才干，立即向朝廷推荐苏洵为成都学官，但很久没有得到复文。苏洵在拜见张方平后不久，又去拜访雅州（今四川雅安）知州雷简夫和犍为县令吴中复。雷简夫见到苏洵和他的文章后，对苏洵更是敬佩得五体投地，称赞他有王佐才，觉得张方平推荐他为成都学官的职务太低了，并要张方平再次向朝廷推荐苏洵。张方平见朝廷迟迟不作答复，劝苏洵进京，说道：“远方不足成君名，盍游京师乎？”恰好嘉祐元年（1056）诏礼部贡举，苏轼、苏辙被举参加考试，于是苏洵决定率二子再次进京。张方平为他们父子准备了行装，并分别给欧阳修、韩琦写了推荐信。

苏洵父子从褒斜谷出川，经长安，于五月抵京。苏洵谒见欧阳修。欧公对苏洵的文章大加赞赏，称道：“予阅文士多矣，独喜尹师鲁、石守道，然意常有所未足。今见君之文，予意足矣。”欧阳修向朝廷呈上《荐布衣苏洵状》及苏洵所作文章 20 篇。苏洵对欧阳修的推荐十分感谢。

由于欧阳修、张方平、梅圣俞、曾巩、韩琦等人对苏洵文章的极力称赞，或比为荀卿，或比为司马迁，或比为贾谊，苏洵的文章在京师被人争相传诵，一时名声大振，再加上他两个儿子同榜高中进士，在当时产生巨大的影响。欧阳修在《苏明允墓志铭》中描述当时的情况“书既出，而公卿士大夫争传之。其二子皆在高等，亦以文章称于世”，“一日父子隐然名动京师，而苏氏文章遂擅天下”，“一时后生学者皆尊其贤，学其文，以为师法”。曾巩在《苏明允哀词》中也述说当时争相传诵苏洵文章的情形“得而读者皆惊，或叹不可及，或慕而效之。自京师至于海隅障徼，学士大夫莫不

人知其名，家有其书”。

朝廷对欧阳修等人推荐苏洵很冷淡，二年后朝廷召苏洵试策论于舍人院。这对常人已算荣耀，但苏洵希望的是朝廷能破格录用自己，所以他接到诏书后很恼怒，立即上书仁宗皇帝，表示不能赴阙。半年后，朝廷再次催促苏洵赴京。苏洵致书欧阳修，申明不愿应试的理由，是朝廷并不信任他，所以不愿再受羞辱。

苏轼、苏辙服母丧期满，须赴京候官，再加上关心苏洵的众好友极力相劝，苏洵留在眉州已经没有亲人相伴，于是父子三人再次进京。虽经欧阳修、韩琦等人极力推举，皇上只给他一个秘书省试校书郎的小官，他只好屈就卑职。后来韩琦觉得过意不去，于嘉祐六年，任苏洵为霸州文安县主簿，与陈州项城县令姚闾同修《太常因革礼》一百卷。书成，一代文豪苏洵便与世长辞了。欧阳修为苏洵写下一首悲壮的挽歌：

布衣驰誉入京都，丹旆俄惊返旧庐。

诸老谁能先贾谊，君王犹未识相如。

三年弟子行丧礼，千两乡人会葬车。

我独空斋挂尘榻，遗编时阅子云书。

苏洵的文集原本二十卷，已失传，现存后人辑本《嘉祐集》十五卷、《苏老泉先生全集》二十卷。终苏洵一生，虽然功名不遂，官卑职微，但他为我们留下的百多篇诗文，足以传之百世而不衰。

苏洵的文学成就突出地表现在他的散文创作上。他的散文犹如一颗璀璨的明珠，在中国文学史上闪烁着耀眼的光辉。特别是他的几十篇政论文章，饱蘸着满腔的爱国激情，

蕴含着强烈的忧国忧民的思想意识，给我们留下一笔宝贵的精神财富。

苏洵虽然长期受着儒家传统思想的教育，但他的思想却杂糅着诸子百家的学说，在对客观事物的认识上，苏洵比较全面地继承了我国古代朴素唯物论和辩证法的思想。他认为天地五行，风雨雷电都是客观存在，有它自己的运行规律，社会历史的发展也有它自己的客观规律，因此他对儒家千载不变的“道”敢于提出大胆的怀疑。他反对把自然现象同社会发展规律牵强在一起。在《易论》中，他大胆地揭露《易》的神秘原因：圣人作《易》乃为补《礼》之不足，而惧其道之废，故“观天地之象以为爻，通阴阳之变以为卦，考鬼神之情以为辞”，使“天下视圣人如神之幽，如天之高，尊其人而其教亦随之尊”。指出《易》的神秘，是圣人故意制造出来的。人事的吉凶是不可逆知之数，用来作卜筮之用的乌龟壳和蓍草，是客观存在，是无心之物，它怎么可以预测人事的吉凶呢？圣人所以要把《易》搞得神乎其神，其实是为“以神天下之耳目，而其道遂尊而不废。此圣人用其机权以持天下之心，而济其道于无穷也”。他的辩证法思想表现在他对儒家传统的义利观敢于提出不同的见解。孔子把义和利完全对立起来，认为“君子喻于义，小人喻于利”，孟子也说：“何必曰利，亦有仁义而已矣。”“君子耻言利”，这是一种僵化的思想，是孤立静止地看问题。苏洵却认为应该辩证地看问题，不应将义利分割开来，只有既有义又有利的事才容易被人所接受，所以君子欲行义必即于利，“即于利则其为力也易，戾于利则其为力也艰。利在则义存，利亡则义丧”，“义利，利义相为用，天下运诸掌矣”。这种对立统一的辩证思想，在苏洵的政论中是贯穿始终的。在他的笔

下，刚和柔、远和近、喜和怒、逆和顺、大和小、强和弱、智和愚、常和时、本和末、义和利、君子和小人、长和短、难和易、安和危、多和寡、得和丧、存和亡、正和反、动和静、内和外等等，都存在着相生相克，既相互联系又相互制约的辩证关系。

在对社会历史的看法上，苏洵的思想表现出进步的唯物史观。他承认社会历史有着自身的发展规律，不同的时代有不同的风俗，风俗是随着时势的变化而变化的，是不依人们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。他认为尊卑贵贱的阶级差别不是自古就存在的，在上古时期人们的关系是平等的，“生民之初，无贵贱，无尊卑，无长幼”。不平等的关系，是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所必然产生的，有了贵贱、尊卑、长幼的次序，社会还要继续发展，风尚也要随着发生变化，“夏之上忠，商之上质，周之上文。视天下之所宜上而固执之”，“忠之变而入于质，质之变而入于文，其势便也。及夫文之变而又欲反之于忠也，是犹欲移江河而行之山也；人之喜文而恶质与忠也，犹水之不肯避下而就高也”。对于法律的繁简变化，苏洵认为是历史的发展使之这样变化的，他说：“古之法简，今之法繁，简者不便于今，而繁者不便于古。非今之法不若古之法，而今之时不若古之时也。”他在《田制》中指出井田制废除后，社会上土地分配不合理，因而产生贫富不均的悬殊现象，所以天下之士争言复井田，苏洵认为这是违背历史发展规律的，所以“虽三尺童子知其不可复”。这说明苏洵已经认识到社会历史的发展是有它自身的规律的，是不可逆转的，人们只能顺应社会历史的发展，因势利导，而不能篡改历史，更不能阻挠历史的向前发展。

苏洵的政论，涉及吏治、法制、兵制、田制等多方面，

内容十分丰富。苏洵一生经历了宋真宗、仁宗、英宗三朝。北宋是中央集权的封建王朝，表面看似乎国势强盛，但由于对外采取贿敌求和的苟安投降政策，对内滥赏无度，执法不严，官吏疏忽旷职，百姓苦不堪言，形成政强势弱的局势。面对这样的社会现实，苏洵在他的几十篇政论文章中，提出了一整套治国方略，崇尚以威治国，强调以法行事，以吏治为重点，以御敌为当务之急。他的两篇《几策》专讲形势。《审势》是审察宋朝的内部形势。他说：“善养身者先审其阴阳，而善治天下者先审其强弱，以为之谋。”为之谋，也就是确定治国的根本方针，其依据是“处弱者利用威，而处强者利用惠”。苏洵认为北宋处于政强势弱的局势，只有上（尚）威，才能使国家局势振兴复强。《审敌》是审察宋朝的对外形势。面对契丹、西夏的不断侵扰，苏洵旗帜鲜明地反对贿敌政策。贿敌的结果是“虏日益骄，而贿日益增”，“贿益多则赋敛不得不重，赋敛重则民不得不残，故虽名为息民而其实爱其死而残其生也，名为外忧，而其实忧在内也”。匈奴不用一兵一卒，只“以形凌之，以势邀之，岁得金钱数十百万”，是以匈奴“日以富，中国日以贫”，其结果将会迅速导致国家的灭亡。所以苏洵提出应立即停止贿敌，积极应战，抗击敌寇。

《权书》10篇文章，专讲用兵之术。其中《心术》讲为将治兵之道，强调战争的正义性，提出用兵要知理、知势、知节，要善于捕捉战机，以吾之长克敌之短；《法制》讲治军用兵的法度、准则，从审敌将、使人、行军、守城、布阵等方面确定用兵的战略战术；《强弱》讲用军如何使用强兵、弱兵，善用兵者应弃己之弱而使敌人轻用其强以致胜；《攻守》讲战争中的攻守战法，善战者应避实击虚，坚守正道，

而以奇道、伏道袭敌致胜；《用间》讲用兵既要本于正，又要善于使用上智之间；《孙武》评论春秋吴国名将孙武的用兵之法；《子贡》评论子贡的外交策略，批评子贡任智弃信的做法是“邀一时之功”弃“数世之利”；《六国》借六国因贿赂秦而亡之史实，讽谏宋朝应停止向西夏、契丹输送金帛以求和；《项籍》评论项羽失败的历史教训，主张积极进攻以夺取战略上的有利地位；《高祖》评论汉高祖刘邦取得天下的远见卓识。

《衡论》10篇文章，权衡国家政治得失，包括吏治、法治、兵制、田制等各个方面，内容十分丰富。《远虑》讲君主重用腹心之臣十分重要；《御将》讲如何发挥才将、贤将的作用；《任相》讲君主任用宰相要“接之以礼而重责之”；《重远》讲要重视边远地区官吏的选拔和任用；《广士》讲要广泛召集使用士人；《养才》讲德与才的关系，主张要善于培养人才；《申法》讲古今法律的变迁，指责“习于犯禁而遂不改”的五种弊端，主张应进一步申明法令制度；《议法》论法律中的赎刑，提倡运用重赎以加强法制；《兵制》讲军队制度，主张寓兵于民，兵民合一；《田制》讲如何改革田赋制度，来缓解贫富悬殊的矛盾。

《诗》、《书》、《礼》、《乐》、《易》、《春秋》这六种经书，汉以后被儒家尊奉为经典著作。它们系统地宣扬儒家的政治主张，乃圣人为垂教立言而作。苏洵研究《六经》而作《诗论》、《书论》、《礼论》、《乐论》、《易论》、《春秋论》，敢于对《六经》提出不同的看法。他用人情论解说《六经》，认为《六经》都是圣人统治之术，所以朱熹评论他“看老苏《六经论》，则是圣人全是以术欺天下”。在尊孔读经的时代，苏洵这样说，简直是离经叛道，但这种批判精神，也正是苏

洵文章的可贵之处。

苏洵阅读古书，写下大量有所得的文章。他读《尚书·洪范》而写下《洪范论》三篇文章，认为《洪范》说者多而行者寡的原因是汉儒解经不明，指出《洪范》九畴间的关系，论刘向、刘歆、孔安国、郑玄、孔颖达诸人解经的失误。读史而写下《史论》三篇文章，阐明经史之间的区别和它们的互补作用，以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为例，总括史书的写作特点，评论司马迁、班固、范曄、陈寿修史的失误之处。读扬雄《太玄》而写下《太玄论》三篇文章，对扬雄《太玄》提出大胆的批评，认为扬雄之说为道不足取，为数不足考，比较了《太玄》与《易》的诸多不同之处。苏洵的很多论说文，如《辨奸论》、《管仲论》、《谏论》、《明论》、《利者义之和论》等，都写得很有特色，有自己的独到见解。

苏洵有二十多篇书信，或为交友求荐而作，或抒发自己仕途不得志，或发泄对旧的科举制度的不满，或表现一个知识分子不满现实、自视清高的情怀。他在数千言的《上皇帝书》中，表明拒试舍人院的理由，并提出十条施政纲领，主张革新吏治，深切时弊，洋溢着一个爱国知识分子忧国忧民的真情，抒发自己空怀经邦济世之才，却报国无门的苦恼和愤懑。他的《上府倅吴职方书》、《上张文定公书》、《上韩丞相书》、《上田枢密书》、《上欧阳内翰书》等，多有自荐求官之意，但又很自重，语辞恳切动情，笔力雄健。

苏洵的杂记散文，也写得很凝练，常借物寓意，抒发自己仕途不得意和自视清高的情怀。如《木假山记》，记家藏三峰之木山，描写木山的曲折经历，借寓自己人生的不如意，状木山的雄伟气势，“予见中峰魁岸踞肆，意气端重，若有以服其旁之二峰。二峰者庄栗刻峭，凜乎不可犯，虽其

势服于中峰，而岌然决无阿附意”，抒发自己富贵不能淫，威武不能屈，决不阿附于权势，凛然不可侵犯的高尚情操。《名二子说》说明为两个儿子起名的缘由，全文不到一百字，概括的内容却很多，既揭示两个儿子的不同性格特征，又蕴含着—位慈父对儿子命运前途的担忧，也寄予他对儿子们的殷切希望。语言极其精练，内涵丰富，富有哲理意味。

苏洵思想的本身也是充满着矛盾的。他既接受了儒家传统思想的教育，又受战国时期纵横家思想的影响，所以他有时大讲孔孟之道，有时又敢于批判古之圣人；有时要宗儒家之经，有时大讲战国诸子之权。他虽然洞察到社会的种种矛盾，有时又提不出更好的救治办法。作为一个封建文人，他的思想必然受着时代和阶级的局限，我们不可过于苛刻地责求古人。苏洵敢于揭露腐朽的封建制度和社会上种种丑恶的现实，并提出一些进步的政治主张，他这种积极用世的态度和大胆的批判精神，在当时还是有积极的进步意义的。

苏洵专论文学理论的文章，虽然只有《仲兄字文甫说》一篇，但他的文学主张是散见于各篇论说文和书信、杂记中的，把这些观点集中起来，仍是相当系统和十分精辟的。

第一，作为一位政论家，苏洵特别重视文章的社会功用，所以他强调文章的现实性。他在《上韩枢密书》中说：“洵著书无他长，及言兵事，论古今形势，至自比贾谊。所献《权书》，虽古人已往成败之迹，苟深晓其义，施之于今，无所不可。”雷简夫认为他有“王佐才”，欧阳修也称赞他的文章“不为空言而期于有用”，“博于古而通于今，实有用之言”。因为苏洵论文强调现实性，所以他的文章具有较强的现实针对性。从总体上看，苏洵的散文不仅没有风花雪月的纯景物的描写，连碑传志表类应酬之作也极少，所论之事，

多涉及国家的政治、军事形势，研究的多为治国安民的经验教训，做到“言必中当世之过”，即使写史论经，也是援古证今，多有阐发。他的创作实践，遵循着务近贵实，即从实际生活出发，切合实用的创作原则。

第二，苏洵论文，提倡情真、事真，反对因袭前人，剽窃抄袭的不正文风。他认为文章是人的真实感情的自然流露，反对为文造情，无病呻吟的强为之文。他说自己的文章都是“不得已而言之”。他叙说自己的写作经历是“时既久，胸中之言日益多，不能自制，试出而书之，已而再三读之，浑浑乎觉其来之易也”。他在《太玄论》中说：“言无有善恶也，苟有得乎吾心而言也，则其词不索而获。”又说：“方其为书也，犹其为言也；方其为言也，犹其为心也。书有以加乎其言，言有以加乎其心，圣人以为自欺。”是说心中想的、口头说的、书上写的要一致，不要自欺欺人。他指责扬雄的《太玄》是“自附于夫子，而无得于心者也”，即因袭孔子而没有自己的见解。他奉命编纂《太常礼书》，有人提出“祖宗所行，不能无过差不经之事，欲尽芟去，无使存录”。苏洵却坚持“遇事而记之，不择善恶，详其曲折，而使后世得知，而善恶自著”的原则，认为这是史书的体例，不能更改。苏洵认为作文要以实践为依据，要深入生活，掌握第一手材料，不能以不可信之事为据。

第三，强调文学作品的多样化，提倡作家应有自己独特的创作风格。他在《上欧阳内翰第一书》中评价孟子的文章是“语约而意尽，不为巉刻斩绝之言，而其锋不可犯”；韩愈的文章是“如长江大河，浑浩流转”；李翱的文章是“其味黯然而长，其光油然而幽”；陆贽的文章是“遣言措意，切近的当”；欧阳修的文章是“纤余委备，往复百折，而条

达舒畅，无所间断”。他称赞孟子、韩愈和欧阳修的文章“皆断然自为一家之文也”。在论及经书和史书的写作原则和技巧上，他认为它们既有共通之处，也有不同之点。他在《史论》中说：“大凡文之用四：事以实之，词以章之，道以通之，法以检之。此经、史所兼而有之者也。虽然经以道法胜，史以事词胜，经不得史无以证其褒贬，史不得经无以酌其轻重。经非一代之实录，史非万世之常法。体不相沿，而用实相资焉。”

第四，强调文学创作中既要有丰厚的生活积累，又要发挥灵感的作用，推崇风水相遭，自然成文的文贵自然的思想。苏洵认为好的文章不是硬写出来的，是在深厚的生活积累和文学修养的基础上，靠临文时的兴到神来，即我们现在说的创作中的灵感作用，而自然地涌出来的，用苏洵自己的话说就是“胸中之言日益多，不能自制”。苏洵在《仲兄字文甫说》一文中，系统地阐述了风水相遭，自然成文的文贵自然的思想。他说：“此二物者，岂有求乎文哉？无意乎相求，不期而相遭，而文生焉。是其为文也，非水之文也，非风之文也，二物者非能为文，而不能不为文也，物之相使而文出于其间也。故此天下之至文也。”在这里，作者将创作中的积累喻为水，将创作中的灵感喻为风，二者相遭，互相作用，才能写出感人至深的天下至文。

苏洵的文学理论，是他辩证的认识论和进步的历史观在文学理论上的运用，是他在几十年的文学创作中总结和摸索出来的。吕祖谦说道：“作文必要悟入处，悟入必自功夫中来，非侥幸可得也。如老苏之于文，鲁直之于诗，盖尽此理也。”

苏洵散文的艺术成就是很高的。尽管历代文人对苏洵散文的思想内容褒贬不一，但对其散文的艺术成就却是有口皆碑，十分赞赏的。南宋理学大师朱熹从正统儒家观点出发，斥苏洵之学为杂学，但对苏洵文章的艺术魅力却很惊叹，说“然其文亦实是好”。元人朱夏说：“老苏之文，顿挫曲折，苍然郁然，锐刻削厉，几不可与争锋。”概括起来，苏洵散文主要有以下几点艺术特色：

第一，格调高古，论说周详而析理精微。

文学作品是社会现实生活的反映，苏洵作文贵于适用，他的大部分论说文，多为议论古今成败之得失，立意明确，格调高雅古朴。论辩文既要把道理说深说透，使别人能够信服，还要注意每一个细节，把道理阐述得细微，使别人没有反驳的余地。比如他的《明论》，论述贤人治理天下的道理，主张用人智虑所及济其不及，达到用心约而成功博的目的。他以日月雷霆为喻：“日月经乎中天，大可以被四海，而小或不能入一室之下”，“天下视日月之光，俨然其若君父兄之威”，把日月的明和君父的威联系在一起。“叛父母，亵神明，则雷霆下击之。雷霆固不能为天下尽击此等辈也，而天下之所以兢兢然不敢犯者，有时而不测也”。说明天下人所以不敢背叛父母、触犯神明，惧雷霆击之之故也。这是自然界的“以所及而济其所不及”，那么对人事来说，“专于其所及而及之，则其及必精；兼于其所不及而及之，则其及必粗”。抓住你所及而深究之，则你所及一定精深，就会使人相信你的明，从而也会相信你对其他的事也必然能明，从而就会达到“用心约而成功博”的目的。作者为了进一步说明“用心约而成功博”，又列举了生活中的事例，说“天下之事，譬如有物十焉，吾举其一，而人不知吾之不知其九也。

历数之至于九，而不知其一，不如举一之不可测也，而况乎不至于九也”。这样周详的论述，就把深究自己所及的道理讲得又细又透，使人信服。欧阳修总括苏洵论说事理的周详和析理的精微已达到“造于深微而后止”的境界。

第二，气势磅礴，明爽骏快而踔厉风发。

苏洵在《谏论上》中说：“龙逢、比干，吾取其心，不取其术；苏秦、张仪，吾取其术，不取其心。”公开承认自己对纵横家“纵横上下，出入驰骤”的雄辩文风的赞赏，他自己也正是遵循着这一原则进行文学创作的。比如他的《项籍》一文，开篇点题“项籍有取天下之才，而无取天下之虑；曹操有取天下之虑，而无取天下之量；刘备有取天下之量，而无取天下之才”。作者要论“项籍有取天下之才，而无取天下之虑”的主题，却以曹操、刘备作衬托，造成一种强大的声势。接着作者从多方面分析项籍没有直捣咸阳的失策，使用大量排比句，如“地有所不取，城有所不攻，胜有所不就，败有所不避”，造成磅礴的雄辩气势，有一种慑服人的威力。欧阳修称赞苏洵的文章“博辩宏伟”，“纵横上下，出入驰骤”；张方平说他的文章“如大云之出于山，忽布无方，倏散无余，如大川之滔滔，东至于海源”；曾巩说他的文章“雄壮俊伟，若决江河而下”；刘大槐说他的文章“出入起伏，纵横如志，甚雄而畅”。

第三，意繁枝茂，开阖抑扬而结构谨严。

苏洵的文章行文宛转，曲折多变，看似意多词杂，各为片断，细读方知首尾呼应，珠联璧合，浑然一体。比如他的《上张侍郎第二书》，写于嘉祐元年冬，时苏氏父子三人名震京师，但朝廷并未重用苏洵，恰逢张方平入京，苏洵再写此信，求张方平举荐。开篇借“平生亲旧”之口说：“子欲有